## 您不应只有立场,还要有人性

聊聊我怎样用两篇文章,同时得罪了男人和女人。

1

各位好,今天是星期天,易中天老师好像有本书,叫《中国的男人和女人》,这个周,我写了两篇稿子,分别重重的得罪了中国的男人和女人们——

怎样回答"假如她是你女朋友,你能饶了她?"

宗家争家产大戏升级、以"忠奸"辩企业家的看客们该醒醒了

前天写的《<u>怎样回答"假如她是你女朋友,你能饶了她?"</u>》一文,为因为和外国人睡觉而被"拟开除"的李某同学说话,重重得罪了不少把女人的贞操、x格,视为民族资产、看的比天还大的男性读者们。

而昨天又写了《<u>宗家争家产大戏升级,以"忠奸"辩企业家的看客们该</u>醒醒了》一文,我觉得豪门嫡女宗馥莉,对她的小妈杜健英和她的几个孩子赶尽杀绝实在做的有些过了,不利他也更不利己。这个观点又得罪了不少本能带入宗大小姐、觉得她手撕老小三真过瘾、解气、帅呆了的女性。

甚至有女读者直接跑到我的那篇文章下留言,说看了你之前几篇文章,本以为你有些深度,但看了这篇,只能感叹男性作者终究是男性作者,"男性感叹宗家长女手足相残、害人害己的愚昧冲动。女性看到

的却是她(宗馥莉)忍辱负重、报仇雪恨的智慧和痛快……"诸如此类的留言。

是的,就像前几天,很多男性为某大学开除李同学大声叫好、直呼"过瘾"一样。这几天,不少女性围观宗家"豪门恩怨"的角度也是把自己带入"正房妻子"和"豪门嫡女"的视角,所以宗馥莉一朝得势、"手撕老小三"赶尽杀绝的行为,感觉无比"痛快",觉得"宗大小姐帅呆了"。

这两种观点在男人和女人之中分别有如此多的拥趸,我在动笔写这两篇稿子之前,我是不知道会触怒这些读者么?

我当然知道。大学的时候我就学过两性心理学,我知道进化策略的角度来讲,男人最希望女人为他守贞是一种生物本能,因为抚育后代的投入成本是如此巨大,一旦生下的孩子不是自己的,损失过于巨大。而女人希望丈夫从一而终,原配夫人、嫡女把继室和继室子女都恨之入骨也是一种生物本能,因为女性在抚育后代的投入成本比男性还大,她们最希望独占一个成功男性的抚育资源和财产。

所以这两种强烈的恨意,都来自本能,它们的仇恨对象哪怕说一句话,也是会挨喷的。

我最理解这两种情感带入,那我为什么还要写这两篇文章呢?

因为——容我再说一句可能同时要同时得罪男人和女人的话——我觉得在这两起事件当中,为李某女生的遭遇公开叫好、直呼解恨的男性,和觉得宗大小姐"手撕老小三"真过瘾、痛快的女性,虽然他们可能彼此互相看不起,但本质上其实是同一种人。

容我重复一遍,虽然男女不同,立场针锋相对,但他们其实是一种人。

因为他们和她们,都是那种主张并幻想自己"一朝权在手,便把令来 行"的人,觉得只要自己有能力,就有权对自己所痛恨的对象执行超量 惩罚,"踏上一万只脚,让其永世不得翻身"。

男人幻想自己成王成帝,可以对背着自己跟别人私通的嫔妃"具五刑"。

女人则幻想自己是"宗门嫡女",跟爽文小说里写的一样,一朝继承家业,就对曾经压迫自己的继母、小妈、甚至已死的四处留情的父亲执 行彻底的复仇。



但这正是我所反对的,我觉得惩罚,哪怕是对"罪人"的惩罚,也应该有限度。

做人不能那么残忍。

一个女性,至少在她未婚的时候,和谁发生性关系是她使用自己身体的自由,哪怕我们假设她有男朋友,双方定有一定程度的互相守贞的"拟契约",但这个拟契约在正式扯结婚证之前,是没有得到法律正式

认可的,它的义务和违反惩罚被局限在个人道德层面。所以因为一个 女性违反了这种私德,就对她处以公域的网暴惩罚,乃至学业上的开 除,是不公正且过量的。

同理,在一个家庭当中,丈夫如果有多任妻子和儿女,现行法律保护 这多名子女享有公平的继承权,别说杜健英严格的说来不是宗庆后二 房,两人在宗庆后与原配离婚后,在美国是办过手续的。退一万步 讲,就算宗馥莉的兄弟姐妹真像国内互联网翻出旧时代称呼那样,说 他们是"庶出"是"私生子",那私生子和"庶出的小贱人"的继承权应不 应该得到保护?我国法律是不区分嫡庶的,婚生子女和非婚生子女享 有平等的继承权。

更何况,宗庆后生前的遗嘱本来就已经把自己产业的大头留给了"嫡长女"宗大小姐,杜健英和其子女在股权上已经做了退让。双方此次矛盾爆发的导火索,是宗大姐拿了这一份还不知足,非要把老爹留给继室和继室子女的"保底钱"也拿过来,一点不给对方留。这才激怒了对方,要和其对簿公堂,拼个鱼死网破。

法律常识,保障每个人基本的若干权利神圣不可侵犯。道德教化,教育我们要不为己甚、"做人留一线"。但在这两起事件中,我们会发现,我们社会中的很多男人和女人们,都无视了这两种常识,一旦带入了某一方的立场进行站队,都主张对对方进行不留底线、赶尽杀绝的超量惩罚。

我觉得这样的舆论氛围是过火并且危险的,因为持此论者,无论男女,其思维似乎还停留在某个特殊年代没有出来。他们思维奉行一个典型的特殊年代三段论:

立论前"立场先行",

推论时"只知辩证",

结论后"你死我活"。

这是一个无论男女共用的思维逻辑,我们仔细分析一下它的结构。

2

先说立论时的"立场先行"——

"你一个男人为什么要替这个贱女人说话?""你老婆是这种货,你就乐意了?",我写李某那篇文章时,有些男人这么说。

"看来你毕竟是男人,不理解女性多么恨小三","未经他人苦,莫劝他 人善",我写宗某这篇文章时,很多女读者都这样指责我。

大多数中国人在辩论时,批驳他人的不同观点,最喜欢看的就是对方的"屁股"——你立场不对!你没经历被绿男友、被欺负嫡女的苦,你没资格宽恕他们的敌人。这是他们经常说的话。

而这种人在自己立论时,其实就是高度立场先行的,他们总觉得我是 男性,我就该谴责荡妇,或者我是女性,我就必须支持手撕小三。

而一旦以屁股和立场决定立论,对不同意见者一个精妙的两头堵也就 来了——

比如以男女议题而言,一个男人如果看到反对他观点的是女人,就说我所坚持的真理是男性的,女人果然没法懂,立场不同么。可如果反对他观点的是男性,他则可以愤怒斥责,"你一个男性,凭什么为女人张目,你这个龟男"。——这个性别反过来也是一样的。

同样的辩论法也适用于其他议题,若A,则"你还是不是中国人?居然不赞同我的观点!",若非A,则"你都不是中国人(你都润到海外去了),你还说个屁?果然非我族类其心必异!"

这样一个两头堵导致很多中国人从立论阶段就已经没有办法听从不同

意见了,成为了一个自己内心的暴君。因为他们认定持不同观点者,不是屁股歪了,就是"非我族类"。

我们再说推论时的"只知辩证"——

受教育影响,很多中国人都听说过"辩证法"这门学问,但很少有人真能说清楚辩证法是什么。

其实在逻辑学范畴内,辩证法(或曰辩证逻辑),是一种与形式逻辑 相对应逻辑思维模式。

形式逻辑讲求数学般严谨的思考,大前提:人都会死。小前提:苏格拉底是人。结论:苏格拉底也会死。它力求得出的是一个确实、唯一的结论。形式逻辑必然导致的一个思维结果,是让人们相信这个世界上是存在一些无论阶层、立场,都必须认账的普适法则和共同底线的。

但辩证逻辑与这套方法截然不同,与只发源于古希腊的形式逻辑不同,辩证逻辑在轴心时代的东西方同时有其起源,当苏格拉底在雅典的街头拉住年轻人追问问题,无论这个年轻人持有什么观点,他都有办法将其驳倒时,他采用的就是辩证逻辑。当公孙龙对守门的警卫诡辩说"白马非马",让对方大脑短路,不得不放行的时候,他采用的也是辩证逻辑。当战国的纵横家周游列国,无论合纵还是连横都能说的头头是道时,他们所采用的也是辩证逻辑。

辩证逻辑当然有它的优点,它提醒人们一切事物都是相对变化的,世界上可能不存在完全绝对的真理,如马克思最喜欢的格言"怀疑一切"。

但如果一个人在思考中只知辩证,而不懂形式逻辑,在立论时又采用了前述的"立场先行",那后果很可能是灾难性的—

一个人哪怕在立论时立场先行,只要他思维受过形式逻辑的训练,辅 以他所收集的资料足够真实、广泛,他没准还能推论出一个与其他不 同立场者殊途同归的真知结论。

但如果一个人的思维只受过辩证逻辑的规训,由于辩证思维本来就是为辩论所准备的,相信"人嘴两张皮,咋说都有理"。那他的世界观很可能就像"大专辩论赛"的辩手们一样,觉得你的论点有你的论点的真理,我的论点有我的论点的真理。咱俩性别不同、国家不同、阶层不同所以立场不同,谁也别指望说服谁。

那既然谁也没法在理论上说服谁,争论还有什么价值,还怎样达成共识呢?

简单, 搞盘外招, 进行物理说服。

于是我们来到了这个三段论的最终阶段:

在结论后主张你死我活、毫不留情、甚至是赶尽杀绝。

为什么很多男人会觉得高校直接开除与老外一夜情的女学生天经地 义;很多女人会觉得"嫡长女"在父亲死后动用一切手段将小妈和"庶出 弟妹"扫地出门"真解气!"

因为我们太习惯了在"自己的真理"一旦处于优势地位之后,就要对对 手要"毫不留情"。

如前所述,很多人在思维过程中因为习惯了立场先行和只知辩证,所以他们潜意识里其实清楚自己的真理只是自己的真理。

"你是个男人,怎么替女人说话?"和"你终究是男人,无法完全站在我们女人立场上看问题"这两句话背后的潜台词,其实就是承认了,持这两个论点者,如果自己是女人(或者男人)就会毫不犹豫的站在对方的观点阵营里去。他们已经放弃了对共同真理(共识)的探寻。

那么既然无法达成共识,那么怎样才能统一意见,制定社会规范呢? 那就只能在自己一时占了上风之后将对手彻底"批臭、批倒",最好"让 他永世不得翻身",从道义甚至人格上彻底取消掉对方的发言权。这样 对方就没办法在缓过气来以后"反攻倒算", 借机翻案了。

3

恕我直言,我觉得这样思维模式在我们的脑中实在是太根深蒂固了,以至于无论国内还是海外、无论男人还是女人,无论讨论什么样的话题,华人社会的一切争论几乎都逃不脱者三段论。

而吵到最后无一例外都是"我君子、你小人","我忠诚,你汉奸","你个女拳""你个恶臭直男"……互相扣上帽子之后,就立刻无所不用其极、上什么举报、开盒、整人斗人、攻击私德、批臭批倒等等手段,必欲除对方而后快。

真的,跟传染病一样,我们无论走到哪里,讨论什么话题。所建立的 舆论小气候似乎都是如此,这些年,我真的看都看腻了。

"我不同意你的观点,但誓死捍卫你发言的权利",这话未必是伏尔泰说的,但它很有道理。

"往上爬的时对别人好一点,因你走下坡时会碰到他们",这话确乎是老洛克菲勒说的,它说的更有道理。

如果你记不得这许多道理,那请记住一条就够了——请永远不要为一种过度的、赶尽杀绝的、彻底剥夺式的惩罚方式叫好,不要站在自己的立场上,觉得某个人有错,就活该受过量的惩罚。保持同情,不要赞同"你死我活"、不要欢呼赶尽杀绝,这是文明的底线。

子曰"不为己甚",同情不仅仅是一种美德,而且是一种远见。

那些欢呼一夜情女生被开除真解恨、教训了女人的男人,没有这种远见。

他们没有设想自己的女儿落入同样的境地时会作何感想,或者自己遭遇别的但相似无妄且残酷的"网络猎巫"时该怎么办。

那些觉得嫡长女把老小三逼到走投无路真解恨的女人,也没有这种远 见。

嫡长女和其母亲时女人,但杜健英难道就不是女人了么?她不仅是,而且是八十年代浙大毕业的才女,想当年年轻貌美、有才干练,也是人尖儿上的存在的。而且她和宗庆后也是合法夫妻。你觉得自己"绝不当小三",但你这辈子就这么确定,自己永远不可能被哪个渣男"被小三"吗?

别对自己理性和无常的命运抱有那样的自信。

你们谁觉得自己永远不会落到相似的境地,遭遇过量处罚的不公,再朝她扔石头吧!

放弃你死我活,保持宽容和底线,坚信人无论在什么时候都不该被过量惩罚、有若干基本权利神圣不可侵犯——这是为你无常的人生所上的一份必须的保险。

文章的结尾我想说,前几天写李某同学的时候,某些支持的女性和反对的男性,共同送我一顶"女权(或女拳)"的帽子。昨天评论宗家内斗时,不少女性又愤怒的把这顶帽子收回,好多男性读者又说,"还是男作者谈这个问题公允"。

但,我其实既不男权、也不女权,我想在男女之前,我们先作好一个 人,保有和守住那些共同的人性。

我也想劝那些在各种新闻中为各种符合自己立场的过量惩罚直呼解 气、过瘾、"荡妇活该"、"小三活该"的男人或女人们:

我们的人生,不该只有立场。立场之外,我们还有人性。

无论男人还是女人,请

保持善良,

保持宽容,

对你自认为永远也不会落到那个处境的人也不主张赶尽杀绝,

这是你能为这无常的人生,所能够上最好的一份保险。



《古利奈的西门替耶稣背十字架》·提香

全文完

本文5000字,不得不再写一篇文章自明心志,最近总觉得,写这种文章太难了,愿懂得朋友能懂。

为文不易,喜欢请关注、赞赏、转发三连。

这篇文字,请让更多人看到并共识,您的支持对我的写作和这社会的 向好都是最大的助力。